浙大台州研究院招生介绍

（适用于双非考生调剂）

1. 介绍一下浙江大学台州研究院

浙江大学台州研究院是台州市人民政府与浙江大学共同组建的综合性、应用型科研院所，是浙江大学在省内建立的第一个地方性产学研研究机构，目前正在筹建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台州分院。

研究院宗旨是根据台州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依托浙江大学的人才和科技优势，以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对外投资、高新技术企业孵化和高技术人才培养为宗旨，推动浙江大学与台州市的科技、人才合作，建设有关科技创新平台，落实有关科技开发项目，成为浙江大学在台州的技术研发基地、创业创新基地、成果转化基地、中试孵化基地、国际交流合作基地和高层次人才培养基地，成为台州市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的排头兵和先进制造业的创新综合体。

目前，研究院建有汽摩配、机电、光电与信息、电气与控制、工业设计、产业经济、能源与环境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传感技术与医疗健康工程等9个研究所（中心）和10余个专业实验室。拥有专职工作人员152人，长短期兼职专家教授21人，博士25人、硕士36人。人才平台建有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创业人才驿站和浙江大学研究生教育实践基地。承担国家级项目9项，省级项目 13项，牵头或联合共建省部级公共创新服务平台9个，开展横向合作和自主科研项目316 项。累计拥有自主知识产权219项，其中授权发明专利72项；产业化成果20多项，直接经济增加值近5亿元/年。2014年-2017年促成市校科技项目407项，经费总额1.57亿元，其中百万级项目35项。

1. 培养特色

围绕教育和产业融合创新，在培养方式上着重学科交叉、产学交叉，开展“学校导师+校外合作导师”双导师联合培养，共同实施“课程学习、工程实践实训、国际交流、技术研发创新”的一体化培养。台州研究院拥有一支学术造诣深、教学水平高、科研能力强的校内教授师资队伍，包括控制工程颜文俊教授，电气工程沈建新教授，机械工程冯培恩、王维锐教授，工业设计孙守迁教授，光学工程林斌教授，动力工程陆胜勇教授等，学生可根据自身专业选择符合发展的校内导师，同时具备优质的企业资源，企业导师均由与研究院合作的企业国千、省千及产业领袖等担任，为学生的发展提供最好的师资配置，导师将成为学生的终生顾问。

1. 在研究院期间的实习助研安排

台州研究院自主搭建众创空间、孵化器、创新创业平台等，提供科研、中试、孵化一体化服务，学生可依据导师安排参与实习创业等；也可加入研究院导师与企业合作的国家级、省级重点研发项目及标志性重大产学研项目；学生毕业论文可选择研究院与企业的合作项目或在台州参与的实习课题；研究生毕业时可为学生提供广泛的就业咨询及就业渠道。

学生也可选择直接加入台州市当地企事业单位参加实习实践活动。

四、关于学生学习期间的补贴政策

1.基本补贴：学生正式入学并与研究院签订联合培养协议后，在学习期间，参加台州市企事业单位实习、实践，按市相关文件标准，每年发放15000元补贴（按每月1250元标准，以实际参加实习、实践工作的月份发放）,为鼓励学生按时毕业，发放至正常学制结束当月止；毕业并取得学位、学历证书后，留在台州企事业单位工作，可申请剩余部分补贴，补贴总额度为6万元，需提供在台州工作的相关证明材料（劳动合同原件、复印件和缴纳台州市社保金证明原件、复印件）；

2.研究院项目补贴：若学生在研究院找到合适科研团队，参与项目，做出贡献获得团队认可，可由用人部门发起，从科研项目经费中自筹部分补贴，项目结束后还可依据项目中的实际贡献收获一定的项目结题分成奖励；

3.学生也可直接加入到台州当地企业，学生根据自身能力与企业洽谈薪资报酬，由企业出资研究生实习工资。

五、后勤保障

非全日制非定向生均可免费安排住宿，研究生公寓2人一间；拥有200亩园区最新配套设施如食堂、体育馆、数字图书馆、被动房酒店等。

六、学籍、毕业证书与学位证书

台州研究院的学生均享受浙江大学统一政策，浙江大学学籍，毕业的研究生获得浙江大学研究生毕业证书（注明学习形式）和学位证书。